

##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基本情况

公司依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资产进行分析，基于谨慎性原则，对资产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经公司测算，2023 年半年度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净额（含转回）人民币 10.77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 （一）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原则，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上述方法，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

0.09 亿元。

## **(二)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为个别认定法和账龄组合分析法，其中账龄组合分析法为 1 年以内计提 0.5%，1-2 年计提 10%，2-3 年计提 20%，3-4 年计提 30%，4-5 年计提 50%，5 年以上计提 100%，公司后续将继续按照上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2. 公司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为个别认定法和账龄组合分析法，其中账龄组合分析法下，对于未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均按照 0.5% 计提减值准备，自逾期之日起，逾期 1 年以内计提 10%，逾期 1-2 年计提 20%，逾期 2-3 年计提 30%，逾期 3-4 年计提 50%，逾期 4 年以上计提 100%。

依据上述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公司加强款项清收，收回相关应收款项，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冲回减值准备人民币 1.4 亿元。

## **(三)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对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后，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分为个别认定法和账龄组合分析法，其中账龄组合分析法为 1 年以内计提 0.5%，1-2 年计提 10%，2-3 年计提 20%，3-4 年计提 30%，4-5 年计提 50%，5 年以上计提 100%，公司后续将继续按照上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依据上述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2.08 亿元。

##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为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计提减值准备净额（含转回）人民币 10.77 亿元，相应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人民币 10.77 亿元。

### 三、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本着谨慎性原则进行计提，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四、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相关的会计政策，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表示同意。

### 五、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 ● 报备文件

(一)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关于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